附件1

2024年“专精特新”企业获批奖励（区内申请认定）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进一步激发创新活力打造高精尖产业主阵地的若干意见》（京技管发〔2025〕4号）中第六条“实施创新企业梯度培育计划，构建多层次创新梯队。分层分类培育壮大高能级创新主体，构建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发展格局。鼓励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对获批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给予一次性30万元支持，对有效期满再次申请并通过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给予一次性20万元支持。支持专精特新典型示范，对获批或有效期满通过复核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80万元、30万元支持；对获批的北京市隐形冠军企业给予一次性100万元支持，对获批的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给予一次性200万元支持；单个企业不重复支持，晋级享受差额奖励。”

二、事项名称

2024年“专精特新”企业获批奖励（区内申请认定）

三、申报条件

（一）截止到2025年6月30日，在亦庄新城225平方公里范围内依法经营；

（二）2024年在亦庄新城225平方公里范围内提出申请并获批，或有效期满通过复核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三）已被相关部门公告取消认定资质的企业，不纳入兑现范围。

四、支持内容及标准

对2024年获批或有效期满通过复核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80万元、30万元支持。单个企业不重复支持，晋级享受差额奖励。

五、主责部门

经开区科技和产业促进局

六、联系方式

经开区科技和产业促进局，联系电话：010-67881451、010-67880729，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七、特别说明

依照政策条款，对已领取“2023年‘专精特新’企业认定奖励”中“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资质奖励的，且本次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资质的企业进行补差奖励。